

证券代码：873772

证券简称：彩客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伟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、召集和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以及2024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编制了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并综合考虑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，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以及更正后的 2022 年、2023 年以及 2024 年 1-6 月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、2023 年以及 2024 年 1-6 月财务报表及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、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重要非财务数据进行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重要非财务数据进行更正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谨慎审查，公司对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再次进行确认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问立宁先生、马昀女士、李阳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白崑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0 日